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9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智能存款等产品）。

●　投资金额：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凌志软件”）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尽管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尚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为提高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包括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4月7日作出的《关于同意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13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971.49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7,466.92万元，不含可以抵扣的进项税）后，募集资金净额38,504.57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0183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5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4月30日		
募集资金总额	45,971.4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8,504.57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11,979.57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国际高端软件开发中心扩建项目	104.4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结项。
	新一代金融IT综合应用软件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105.7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结项。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基于AIGC的软件开发生态链智能平台及垂域大模型应用	14.64%（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项目整体预计于2027年4月底前达到可使用状态，最终以实际开展情况为准。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2025年10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1,389.57万元及超募资金的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投资“基于AIGC的软件开发生态链智能平台及垂域大模型应用”项目，并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批次投入。截至2025年9月17日，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2,094.15万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账户余额为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公司已累计投入超募资金306.63万元。

（四）投资方式

1、投资品种

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要求，仅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智能存款等产品，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7,740	7,740	27.03	0
合计				27.03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9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6.82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5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500	

注1：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注2：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发生期间为2025年7-8月，未超过审议额度。

注3：“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公司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注4：“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最近一次授权额度，使用期限自2025年4月17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包括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的保本理财、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智能存款等产品，此类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认为：公司（包括子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天风证券对凌志软件实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8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终止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对终止本次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文件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自查期间为《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日至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之日，即2025年11月11日至2026年3月13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范围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交易的自查人员范围包括：

1、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交易对方及有关知情人员；

4、交易标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为本次交易事项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经办人；

6、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

7、前述第1项至第6项自然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和父母。

三、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核查情况

根据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文件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上述纳入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的自然人及法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自然人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的自然人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法人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在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部门/子公司	累计买入股数（股）	累计卖出股数（股）	截至2026年3月13日结余股数（股）
证券衍生品投资部	695,649	693,832	54,904
国泰君安国际	73,280	67,806	7,484
权益客需部	119,727	125,627	2,600

自查期间，国泰海通ETF做市业务涉及交易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部门	ETF申购成分券减少（股）	ETF赎回成分券增加（股）
证券衍生品投资部（ETF做市）	8,679	1,400

针对国泰海通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上述行为，国泰海通出具了《关于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情况之自查报告》，说明如下：

“自查期间，本公司通过自营账户买卖凌志软件股票系将其作为一揽子股票组合用于股指期货、个股期权、股指期权、ETF基金以及场外衍生品合约对冲的交易行为，该交易行为是基于其投资策略执行的交易操作；本公司衍生品业务账户买卖凌志软件股票也是独立的、基于其投资策略执行的交易操作。经自查，本公司/本企业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利用凌志软件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信息或操纵市场的情况；本公司/本企业没有泄露凌志软件本次交易的有关信息或根据知悉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凌志软件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中国法律法规禁止的交易行为。”

四、自查结论

根据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文件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公司认为，在上述相关主体出具的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上述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在自查期间，除上述披露情况外，自查范围内的其他机构、人员不存在于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4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方：被担保人系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员工，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在提供担保额度的期限内，公司拟为公司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600万元。在本次向员工提供担保额度前，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向本公司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担保是否经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支持本公司员工租赁公租房，公司拟根据要求为符合条件的本公司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提供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实施，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被担保人与合作方等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生效法律文件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拟为公司员工提供上述担保，被担保的公司员工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具体的担保对象，根据公司员工申请，经公司人力资源部等部门审核，并经相关主体审核符合入住条件后确定。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额度，相关担保协议范本的主要内容如下（协议内容以公司根据相关主体的要求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出租方（甲方）：苏州工业园区菁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公司员工

担保方（丙方）：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方（丁方）：苏州工业园区公租房管理有限公司

1、丙方向甲、丁双方承诺，若乙方年审合格的，乙方可无需再次征得丙方同意直接与甲、丁双方签订《续租协议》，在《续租协议》存续期间丙方仍承担本合同所列担保责任。优租房租期如因政策调整延长的，续租手续比照上述流程和原则执行。

2、丙方应对乙方在租赁合同期间产生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金、水、电、燃气等其他费用、保证金、违约金、恢复原状费用等甲方因主张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担保期限直至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履行义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在本合同存续期间，甲、乙、丁三方同意小区、户型变更、租赁续期等的，无需再次征得丙方同意，在本合同存续期间丙方仍对变更后的房屋租赁行为承担本合同所列担保责任。

4、乙方向甲方申请租赁优租房，经丁方资格审核通过后甲、乙、丙、丁四方共同签署《【菁英公寓】房屋租赁合同》。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支持员工的居住需求，增强员工的稳定性和归属感，对于人员招聘、公司管理和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员工，公司将及时关注相关租赁员工的资金和履约情况，担保的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支持员工的居住需求，增强员工的稳定性和归属感，对于人员招聘、公司管理和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综上，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额度生效前，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本公告中的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6.39%；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或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1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__） ☐其他：________	
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日元。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6,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6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交易违约风险和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在对日本的业务中外汇收付金额较大，为减少因日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为依托公司的对日业务背景，以避险为主，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包括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前述最高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最高额度是指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日元。

（五）交易期限

交易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交易风险

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可能会造成汇率的大幅波动，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违约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业务，优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审慎选择交易对方和套期保值业务，并报董事长批准。未经授权或审批，其他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套期保值业务的决定。

2、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3、公司不断优化相应管控制度及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利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资源，并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

4、公司持续关注与管理套期保值业务市场风险。由财务部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包括子公司）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减少因日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为目的，通过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积极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产品进行核算，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对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的相关要求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0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60,000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及方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增加公司收益。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等。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金融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资金使用安排。

（二）投资金额

公司（包括子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或全资、控股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包括下属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由于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金融产品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由于国家宏观政策和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金融产品预期收益或者本金安全，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风险可控。同时，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金融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3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无锡凌志软件有限公司	6,000万元	2,625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担保额度预计	否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如皋有限公司	6,000万元	1,8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担保额度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4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融资工作，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无锡凌志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凌志”）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为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如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凌志”）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被担保人管理层负责实施。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生效法律文件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无锡凌志软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	张宝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3019184488		
成立时间	2014年04月26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111号软件园天鹅座C座26楼、2801室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及配件、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的销售；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信息系统的咨询、设计、服务；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99.61	14,948.54
	负债总额	12,245.22	11,687.98
	资产净额	3,754.40	3,260.56
	营业收入	4,248.74	5,675.44
	净利润	449.87	-312.83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如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	张宝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0943853690		
成立时间	2014年04月15日		
注册地址	如皋市城南街道万寿南路999号（如皋高新区2号楼305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产品、通信产品、家用电器的研究、开发、销售（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承接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信息系统的咨询、设计、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465.30	10,351.58
	负债总额	6,216.24	5,618.71
	资产净额	5,249.06	4,732.86
	营业收入	3,483.48	5,497.35
	净利润	510.47	458.4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为其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且履行了合法程序。同时，无锡凌志及如皋凌志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重大的决策权，能在最大范围内控制担保风险，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额度生效前，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本公告中的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39%；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或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2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生效法律文件为准。

该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合同及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59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4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944	025945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2305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03月02日至2026年04月1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04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52		
份额级别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财通聚信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9,845,807.60	196,391,605.85	206,237,413.4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54.70	6,459.21	6,813.9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9,845,807.60	196,391,605.85	206,237,413.45
	利息结转的份额	354.70	6,459.21	6,813.91
	合计	9,846,162.30	196,398,065.06	206,244,227.3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1,000.00	11,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56%	0.005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04月16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认购成交的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查询本基金的相关情况。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3个月（3个月按90天计算，下同）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认购或申购、转换转入基金份额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申购、转换转入确认日起3个月内不得赎回或转换转出。对于每份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每份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该基金份额申购或转换转入确认日。对于每份认购份额，最短持有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3个月；对于每份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最短持有期为申购确认日或转换转入确认日起的3个月。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内不得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最短持有期的最后一日为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每份基金份额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开放日（含该日）起可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之后的开放日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与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民生加银聚鑫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聚鑫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聚鑫三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73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裴禹翔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姚航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裴禹翔
任职日期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中南大学金融学硕士。自2011年11月至2014年6月在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员；自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自2015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2022年3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002452	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07-20	-
	016031	民生加银瑞华绿色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04-27	-
	022621	民生加银双月鑫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12-17	-
	008825	民生加银瑞盈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07-20	2026-04-16
	003656	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7-25	2025-03-03
	002684	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7-25	2023-11-17
	001020	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06	2017-04-23
	320008	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20	2022-02-26
	000559	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6-02-20	2018-05-30
	000235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3-29	2022-02-26
	000538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8-26	2021-09-10
	001744	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9-27	2022-02-26
	320021	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08-30	2022-02-26
	000510	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8-30	2019-09-23
	005547	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01-23	2022-02-26
	005548	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07	2022-02-26
	005655	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11-06	2022-02-26
	002067	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9-18	2022-02-26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姚航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年4月17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关于恢复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部分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7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众赢货币	
基金代码	0012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4月20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4月2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4月20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需求

注：1、自2026年4月20日起，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国金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国金众赢货币”）投资者恢复在下述代销机构的单个基金账户单个开放日单笔申购及单个开放日累计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投资者在下述代销机构的单个基金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仍遵循原最高持有金额限制。

序号	代销机构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众惠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	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0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1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3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4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6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7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8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2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23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	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5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27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3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35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37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40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1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46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投资者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标准，届时详见相关公告。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0-2000-18，或登录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www.g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系统维护的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将于2026年4月17日20:00至24:00开展官网页面升级维护工作，系统维护期间投资者无法通过我司官网（www.gfund.com）进行登录、查询等相关功能。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2000-18（免长途话费）进行了解。

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对我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微众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众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自2026年4月17日起新增微众银行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4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4801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107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014802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467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173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077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078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265	红土创新新科技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0434	红土创新医疗保健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06061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64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重要提示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实行费率优惠

对通过微众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前述基金的投资者实施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微众银行的规则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微众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4

网址：http://www.webank.com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0-3333

网址：www.htc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自2026年4月17日起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4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5151	红土创新优淳货币市场基金B

二、重要提示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实行费率优惠

对通过中信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前述基金的投资者实施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中信银行的规则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bank.com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0-3333

网址：www.htc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